

印度終止對中國大陸等鐵、非合金鋼或其他合金鋼冷軋板材徵收反傾銷稅

資料蒐集： 中國大陸/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經濟組

中國大陸貿易救濟信息網公布，本(2022)年 1 月 5 日，印度商工部發布公告，印度財政部稅收局未接受商工部去(2021)年 9 月 14 日對原產於或進口自大陸、日本、韓國和烏克蘭的鐵、非合金鋼或其他合金鋼冷軋板材(Cold Rolled/Cold Reduced Flat Steel Products of iron or Non-alloy steel, or other alloy steel, of all width and thickness, not clad, plated or coated)作出的反傾銷日落複審終裁建議，決定不再繼續對上述國家涉案產品徵收反傾銷稅。

2016 年 4 月 19 日，印度商工部發布公告，對原產於或進口自大陸、日本、韓國和烏克蘭的鐵、非合金鋼或其他合金鋼冷軋板材啟動反傾銷立案調查。2017 年 4 月 10 日，印度商工部對該案作出反傾銷肯定性終裁，建議以最低限價的方式對上述國家涉案產品徵收為期 5 年反傾銷稅，稅額為進口商品報關價(landed value，前提是低於最低限價)與最低限價差額部分，上述國家最低限價均為 576 美元/公噸。2017 年 5 月 12 日，印度財政部發布第 I8/2017-Customs(ADD)號通報，接受印度商工部於 2017 年 4 月 10 日作出的終裁建議，決定自 2016 年 8 月 17 日起對上述國家涉案產品以最低限價的方式徵收為期 5 年反傾銷稅，有效期至去年 8 月 16 日。去年 3 月 31 日，印度商工部發布公告，應印度鋼鐵協會(Indian Steel Association)提交申請，對原產於或進口自大陸、日本、韓國和烏克蘭的鐵、非合金鋼或其他合金鋼冷軋板材啟動第一次反傾銷日落複審立案調查。去年 6 月 29 日，印度財政部發布第 37/2021-Customs(ADD)號通報，將涉案產品反傾銷措施的有效期限延長至去年 12 月 15 日。去年 9 月 14 日，印度商工部發布公告，對原產於或進口自大陸、日本、韓國和烏克蘭的鐵、非合金鋼或其他合金鋼冷軋板材作出第一次反傾銷日落複審肯定性終裁，建議繼續對上述國家

涉案產品以最低限價的方式徵收為期 5 年反傾銷稅，上述國家涉案產品的最低限價均為 576 美元/公噸，韓國生產商 Dongkuk Industries Co. Ltd. 部分產品不徵稅除外。涉案產品的印度海關稅則號列為 7209、7211、7225 和 7226。不銹鋼、高速鋼、晶粒取向矽鋼和非晶粒取向矽鋼不在徵稅範圍內。